

北江大堤工程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镇堤段护脚抛石修复工程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北江大堤是我国重要堤围之一，是广东省最重要的堤防。建设安心智能美丽北江大堤是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全面深化改革的工作部署，也是落实省领导检查北江大堤时提出补齐北江大堤安全短板的具体措施。根据水利部关于印发加快推进水利基础设施补短板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水规计〔2019〕129号）以及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全面深化水利改革2018年工作要点的通知（粤水规计函〔2018〕1881号）文件精神，针对北江大堤工程存在局部缺陷的问题，为及时消除隐患，补齐北江大堤安全短板，保持工程的设计功能，保持工程完整、安全、与正常运用，实施北江大堤工程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镇堤段护脚抛石修复工程。依据《广东省北江大堤历史险段现状安全评价报告》及《北江大堤历史险段数值模拟分析》成果，本项目在现有地形资料及北江大堤现有处理措施，对北江大堤工程西南镇堤段（52+000至53+363）护脚抛石进行工程措施处理，采用网兜抛石护脚进行修复，项目设计经审定抛填块石方量为58886.77立方米，项目总

投资 3491.16 万元。2021 年 1 月，省财政厅以《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18〕8 号），批复下达项目预算资金 1700 万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施工单位，签订项目施工、设计、监理合同，合同总金额 3257.59 万元，其中施工合同 3166.92 万元、设计合同金额 31.00 万元，监理合同金额 59.67 万元。2022 年度预算继续安排项目预算资金 1557.59 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已全部安排到位，用于结算支付已签订施工、设计、监理合同款。通过实施本项目项目对北江大堤 52+000 至 53+363 堤段冲蚀缺失护脚进行修复性补充抛填。项目设计经审定抛石护脚总工程量 58886.77 立方米，其中：2021 年度完成 31950.00 立方米，2022 年度完成 26936.77 立方米。项目绩效目标，通过修复性补充抛填保持北江大堤该堤段设计功能，保障北江大堤工程安全运行，达到 100 年一遇的防洪标准。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自评 100 分。

项目过程管理方面自评 20 分，北江大堤工程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镇堤段护脚抛石修复工程项目经水利厅技术中心及省财政厅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审定项目投资 3491.16 万元，列入省级水利专项资金预算，2021 年省财政厅通过以《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1〕8 号），批复下达

项目年度预算资金 1700 万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 3166.92 万元。签订设计、监理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 31.00 万元和 59.67 万元。我局以《关于成立北江大堤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堤段抛石护脚修复专项工作小组的通知》（粤北管函〔2021〕19 号），成立专门工作组，并定期召开工作会议，项目管理及投资控制有序实施，2021 年度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1700 万元，支付完成率 100%，2022 年安排预算资金 1557.59 万元，支付 1553.77 万元，结余 3.82 万元，支付完成率 99.75%，结余资金财政收回。

项目产出方面自评 40 分，北江大堤工程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镇堤段护脚抛石修复工程项目，项目设计经审定抛石护脚总工程量 58886.77 立方米，其中：2021 年度完成 31950.00 立方米，2022 年度完成 26936.77 立方米。按照设计工期，2021 年度任务 31950 立方米，按期完成并按年度预算安排资金办理进度结算支付项目施工、设计、监理合同款 1700 万元，至 2021 年末，完成全部工程施工，完成全部总计 58886.77 立方米护脚抛石，并于 2022 年 3 月通过合同验收。

项目效益方面自评 40 分，北江大堤工程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镇堤段护脚抛石修复工程项目，通过对北江大堤 52+000 至 53+363 堤段实施 58886.77 立方米块石的修复性补充抛填，修复北江大堤该堤段堤脚冲蚀，保障北江大堤达到 100 年一遇防洪

标准，保持北江大堤设计防洪功能，实现防洪效益。项目实施采用天然石料及生态格宾笼，未对环境造成影响。通过实施本项目，修复北江大堤该堤段堤脚冲蚀，保持大堤设计功能及安全运行。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2022 年批复安排北江大堤工程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镇堤段护脚抛石修复工程项目预算资金 3257.59 万元，实际支出 3253.77 万元，其中设计费 31 万元，监理费 59.67 万元，施工合同款 3163.10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北江大堤工程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镇堤段护脚抛石修复工程项目按照设计工期，施工任务 58886.77 立方米块石抛填按期完成，并按年度预算安排资金办理进度结算支付项目施工、设计、监理合同款 3253.77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 99.88%。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北江大堤工程局部缺陷处理项目——西南镇堤段护脚抛石修复工程项目至 2021 年末，已完成全部工程施工，并于 2022 年 3 月通过合同验收。通过对北江大堤 52+000 至 53+363 堤段实施 58886.77 立方米块石的修复性补充抛填，修复北江大堤该堤段堤脚冲蚀，保障北江大堤达到 100 年一遇防洪标准，保持北江大堤设计防洪功能，实现防洪效益。

项目实施采用天然石料及生态格宾笼，未对环境造成影响，实现生态环境效益。

通过实施本项目，修复北江大堤该堤段堤脚冲蚀，保持大堤设计功能及长期安全运行，实现可持续绩效目标。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25 日

乐昌峡水利枢纽库区防汛仓库工程建设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乐昌峡水利枢纽工程是一座以防洪为主，结合发电兼顾航运、灌溉等综合利用的大型水库工程，已于 2013 年投产运行。该工程从建设到转入管理运行期间，武江也曾发生不同量级的洪水，而乐昌峡水利枢纽工程未配备建设防汛物资储备仓库，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防洪抢险工作。根据国家《水库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106-96）规定，水库管理单位要根据水库工程规模和特点，配备必要的工程维修设备和防汛抢险物资储备仓库。为完善乐昌峡水利枢纽工程防汛抢险设施，充分发挥枢纽工程防洪功能，经省政府乐昌峡水利枢纽项目建设第五次联席会议研究，同意按国家有关规定尽快建设库区防汛仓库。

乐昌峡水利枢纽库区防汛仓库总建筑面积为 1512 平方米(两层带桥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一栋，首层重型仓库，高度 8.3 米，带 5t 吊车；二层普通仓库，高度 9 米；总高度 17.3 米，最大跨度 15 米)，主要是为保障枢纽工程影响范围内武江上下游及两岸的抗洪抢险储存防汛抢险物资，确保防汛抢险物资能及时有效投入，具有防汛物资储存、抗洪抢险功能。经省水利厅以《关于乐昌峡水利枢纽库区防汛仓库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粤水建设

〔2019〕12号）批准同意建设，核定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792.44 万元。2020 年年初预算批复安排预算资金 500 万元（粤水财审函〔2020〕164 号）；2022 年年初部门预算批复安排资金 174 万元（粤财预〔2022〕7 号）。已分别签订设计、施工、监理及质量检测合同共 4 份，合同金额共计 685.33 万元。2020 年 6 月 5 日开始桩基础施工，8 月 6 日桩基础施工完成，截至 9 月份桩基础低应变和大应变监测结果质量符合要求，12 月份完成仓库首层混凝土框架施工，2021 年 9 月 18 日防汛仓库建设完成，通过完工验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满分。其中在投入方面项目立项及资金落实自评（20 分），乐昌峡水利枢纽库区防汛仓库项目是经省政府同意建设的项目，经过省财政厅投资审核中心审核、省发展改革委核定概算，省水利厅《关于乐昌峡水利枢纽库区防汛仓库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粤水建设〔2019〕12 号）批准初步设计后实施，省财政安排资金及时落实到位，绩效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及事项管理自评满分（20 分），项目经同意实施后提前谋划，严格按照政府招投标有关规定，以公开招标组织采购，资金支付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并按照现行政府会计制度进行核算。项目实施过程要求施工单位立即开展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交底，并按照规定要求倒排工期，同时要求安全文明施工，并做好防尘降

噪等环保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及工作生活影响。产出的经济性和效率性自评满分（30分），项目严格控制投资，工程进度支付经省水利厅委托的第三方进行审核，项目结算支付未超预算未超合同。项目实施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完成冲孔灌注桩 35 条，完成二层楼板混凝土浇筑，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验收质量为优良，2021 年 9 月完工并通过验收。产出效果性和公平性自评满分（30分）。项目批复投资概算 792.44 万元，实际签订合同 685.33 万元，2020 年度安排预算 500 万元，实际支付进度款 500 万元，2022 年度安排预算 174 万元，实际支付 155.96 万元，结余资金 18.04 万元财政收回，计划 2024 年申请安排项目竣工验收质量抽检及消防系统整改完善资金 36.724 万元。所需资金控制项目投资未超概算，结算支付未超合同。项目建成，提供 1512 平方米的物资储备和可使用防汛场所，发挥乐昌峡水利枢纽防洪抢险基地和防洪抢险物资储备两个方面功能，为乐昌峡枢纽发挥防洪效益，提供防汛物资保障。项目实施经批复后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实施期间未对周边环境及生产生活产生影响，未收到投诉。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项目下达资金 500 万元，实际支出 500 万元，其中项目设计费 23.38 万元，施工总承包费用 465.1 万元，建设监理

费 8.5 万元、对比检测费 3.02 万元。2022 年度下达资金 174 万元，实际支出 155.96 万元，其中项目设计费 4.12 万元，施工总承包费用 140.64 万元，建设监理费 8.5 万元，对比检测费 2.71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

- （1）冲孔灌注桩；
- （2）基础土方开挖；
- （3）土方回填；
- （4）基础垫层及二层及以下梁板柱框架混凝土；
- （5）钢筋制安。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验收质量为优良。

通过项目实施，完善乐昌峡水利枢纽工程防汛抢险设施，发挥仓库防汛物资储备功能，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为乐昌峡枢纽防洪度汛提供保障。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全部用于仓库项目施工，已完成工程量为：

- （1）灌注桩（ $\phi 1000$ ）22 根；
- （2）灌注桩（ $\phi 1200$ ）13 根；
- （3）结构砼 1000m^3 ；
- （4）砖砌体 376m^3 ；
- （5）墙抹灰 4324 m^2 ；

- (6) 墙面涂饰 3824 m²;
- (7) 门窗 608 m²;
- (8) 屋面防水 820 m²;
- (9) 室内给排水管 154m;
- (10) 扶手和栏杆 190m;
- (11) 电梯 1 台;
- (12) 桥机 1 台;
- (13) 消防系统 1 项;
- (14) 防雷接地 1 项。

(三)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为更好的完成乐昌峡水利枢纽库区防汛仓库工程建设，我局提前谋划，积极按照基建程序组织实施，到目前已完成工程施工，并且开展办理合同结算。建议合理安排项目建设资金，加快合同完工结算审核进度，及时审核支付结算款，这样有利于安排开展项目竣工结算和验收，早日完成交付使用，发挥防汛物资储备功能，为枢纽防洪度汛提供保障。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25 日

北江大堤水闸安全鉴定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北江大堤是我国重要堤围之一，是广东省最重要的堤防。根据水利部《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水建管〔2008〕214号）第三条规定：“水闸实行定期安全鉴定制度。首次安全鉴定应在竣工验收后5年内进行，以后应每隔10年进行一次全面安全鉴定。运行中遭遇超标准洪水、强烈地震、增水高度超过校核潮位的风暴潮、工程发生重大事故后，应及时进行安全检查，如出现影响安全的异常现象的，应及时进行安全鉴定。根据《广东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水闸安全鉴定工作的通知》（粤水运管函〔2021〕601号）要求“十四五”期间完成大中型水闸的安全鉴定工作。我局北江大堤现有大型水闸2座，小型水闸10座，建成至今未进行安全鉴定，需开展安全鉴定。为摸清北江大堤现有水闸运行状况，保障安全运行，发挥工程设计功能，确保北江大堤安全度汛，设立本项目。

项目实施内容：根据水利行业相关规范对北江大堤2座大型水闸，10座小型水闸进行工程勘察、水下潜摸、质量检测、计算复核、编写鉴定报告、开展专家评审等工作，摸清北江大堤12座水闸运行现状，为北江大堤防洪度汛提供技术支持，为水闸维

修养护提供依据，保障水闸安全运行，发挥工程设计功能，保障北江大堤安全度汛。1. 对北江大堤 12 座水闸进行勘察、检测、计算复核，编写安全鉴定报告。 2. 组织专家对安全鉴定报告开展评审，形成评审意见，出版安全鉴定报告。 3. 运用安全鉴定报告，为水闸运行、维护及北江大堤防洪度汛提供技术支持，保障北江大堤安全度汛。项目实施预算为 271.4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自评 100 分。

项目过程管理方面自评 20 分，北江大堤水闸安全鉴定项目经水利厅技术中心及省财政厅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审定项目投资 274.15 万元，列入省级水利专项资金预算，2022 年省财政厅通过以关于批复 2022 年省直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2]7 号)，批复下达项目年度预算资金 271.40 万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实施单位，签订合同 271.40 万元。项目通过现场查勘，对水闸各项安全指标全面检测，项目管理及投资控制有序实施，2022 年度项目安排预算按照合同结算，资金支付完成率 100%。

项目产出方面自评 40 分，北江大堤水闸安全鉴定项目按照工作大纲实施完成，形成 3 份水闸安全鉴定报告，分别为北江大堤芦苞水闸安全鉴定报告、北江大堤西南水闸安全鉴定报告、北江大堤 10 座小型水闸安全鉴定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及厅运管

处审定。

项目效益方面自评 40 分，北江大堤水闸安全鉴定项目，通过对北江大堤芦苞、西南两座大型水闸及 10 座小型涵闸进行全面安全鉴定，为保持北江大堤设计防洪功能，实现防洪效益奠定基础。项目实施采用水下摸排及现场勘探等技术，未对环境造成影响。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批复安排北江大堤水闸安全鉴定项目预算资金 271.40 万元，实际支出 271.40 万元，合同结算支付完成。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北江大堤水闸安全鉴定项目按照工作大纲及合同约定工期，2022 年度施工任务芦苞、西南两个大型水闸及北江大堤 10 个小型涵闸安全鉴定工作按期完成，并提供水闸安全鉴定报告 3 份，合同结算支付完成，预算支出执行率 100%。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北江大堤水闸安全鉴定于 2022 年实施完成，并通过厅运管处审定，为北江大堤运行管理提供技术支撑，为保持北江大堤设计防洪功能，实现堤防防洪效益提供保障。

通过实施本项目，确保大堤设计功能及长期安全运行，实现可持续绩效目标。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25 日

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尊重历史与现实，确保防洪安全前提下，妥善处理好保护与利用、当前与长远的关系，强化岸线资源的节约集约利用，严格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管控，结合全面推行河长制，组织开展广东省河道（北江片区）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工作，实现河湖功能永续利用。

本项目编制规划主要目标：为实现突出新的治水理念，保障北江流域防洪安全的前提下解决现实矛盾，提升河道岸线的生态景观，使《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在北江流域落到实处，实现“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绿色生态总目标提供保障。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任务：

(1) 通过岸线资源及其开发利用情况调查，研究规划范围内河道演变及发展规律，总结岸线开发利用现状，分析岸线开发利用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2) 根据不同河道岸线的主要特点，结合最新测绘的河道地形图，自然资源、航运、城市建设等其它部门相关规划，地方政府需求，综合考虑河道防洪、航道治理、水环境、城市建设等规划以及沿河地区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的要求，划分岸线和功能区。

(3) 对于岸线控制利用区，在深入分析岸线利用对河道防洪纳潮安全、河势控制、水资源利用、生态与环境保护及其它方面的影响的基础上，确定岸线保护与利用方案。

(4) 根据《水法》《防洪法》以及国家和省有关的法规，按照保障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维护河流健康、促进岸线资源可持续利用的要求，研究提出不同岸线布局调整和控制利用管理指导意见、提出落实岸线管理的措施及清障措施，以及加强岸线保护、利用和管理的政策制度建议，并对岸线管理能力建设提出建议。

(5) 岸线保护与利用方案前后的效果预测。

通过数学模型计算分析确定的岸线保护与利用方案，对比方案前后对防洪、纳潮、排涝、通航、灌溉、取水等影响。

本项目为跨年度实施项目，项目总投资 990.91 万元，已通过统招分签方式进行采购招标签订合同 990.91 万元。2019 年 12 月广东省财政厅以《关于同意省水利厅直属单位部分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及建设资金调剂安排的通知》（粤财农〔2019〕193 号），批复下达项目预算资金 755 万元，2021 年 2 月以《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1 年〕8 号），安排项目预算资金 38 万元，2022 年 2 月广东省财政厅以《关于批复 2022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2〕7 号），安排项目预算资金 46 万元，项目后续资金根据合同实施及结算情况在以后年度继续申请安排。

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实施基本完成，已经提交《广东省河道地形测量（北江片区）测绘专业技术总结报告》及《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规划报告》，并通过专家审查验收。2020 年度结算支付合同款 755 万元，2021 年度结算支付合同款 38 万元，2022 年度结算支付合同款 46 万元，累计支付项目款项 839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在过程管理方面自评 20 分。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在省水利厅统一部署下，实行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用统招分签方式委托实施。我局与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与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联合签订《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项目开展实施，我局安排防洪建管部负责项目实施的协调与监督，不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并及时开展报告专家审查，项

目按期提交成果报告。

在产出管理方面自评 40 分。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实施，已完成北江片区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1 项水利基础性工作，提交了《广东省河道地形测量（北江片区）测绘专业技术总结报告》及《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规划报告》，并通过专家审查。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已安排预算资金 839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 755 万元，2021 年度 38 万元，2022 年度 46 万元，全部按年度预算资金支付完成，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控制项目投资，未超投资计划。

在效益管理方面自评 40 分。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实施，主要实现北江流域河道水域岸线保护利用规划，为实现突出新的治水理念，保障北江流域防洪安全的前提下解决现实矛盾，提升河道岸线的生态景观，使《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及《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在北江流域落到实处，为实现“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绿色生态总目标提供保障。项目规划成果为北江流域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提供技术支持，为实现河湖功能永续利用提供支撑。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总投资 990.91 万元，2019 年 12 月广东省财政厅以《关于同意省水利厅直属单位部分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及建设资金调剂安排的通知》（粤财农〔2019〕193 号），批复下达项目预算资金 755 万元，2021 年 2 月以《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1 年〕8 号），安排项目预算资金 38 万元，2022 年 2 月广东省财政厅以《关于批复 2022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2〕7 号），安排项目预算资金 46 万元。2020 年度结算支付合同款 755 万元，2021 年度结算支付合同款 38 万元，2022 年结算支付合同款 46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累计支付项目款项 839 万元，占已安排预算资金 100%，占项目总投资 80%。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实施，已完成北江片区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1 项水利基础性工作，提交了《广东省河道地形测量（北江片区）测绘专业技术总结报告》及《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规划报告》，并通过专家审查。为实现突出新的治水理念，保障北江流域防洪安全的前提下解决现实矛盾，提升河道岸线的生态景观，使《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及《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在北江流域落到实处，为实现“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绿色生态总目标提供

保障。项目规划成果为北江流域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提供技术支持，为实现河湖功能永续利用提供支撑。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项目总投资 990.91 万元，通过公开招标签订合同金额为 990.91 万元，2020 年度结算支付合同款 755 万元，2021 年度结算支付合同款 38 万元，2022 年度结算支付合同款 46 万元，已经结算支付合同款 85%。项目实施已完成，提交了《广东省河道地形测量（北江片区）测绘专业技术总结报告》及《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北江片区）规划报告》，并通过专家审查验收。剩余项目资金 151.91 万元，2023 年度预算已安排，2023 年 3 月办理合同结算支付完成。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25 日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2022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第二批）绩效 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龙舟水”期间，北江发生 3 次编号洪水，数量为新中国成立以来最多，其中，北江 2022 年第 2 号洪水为超 100 年一遇特大洪水，是 1915 年以来最大洪水。面对严峻的流域特大洪水，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的重要论述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决扛起水旱灾害防御政治责任，始终坚持全流域“一盘棋”，精准精细调度流域骨干水工程，全力以赴组织北江大堤巡堤查险和险情处置。在北江上游，通过联合调度乐昌峡水利枢纽、湾头水库、锦江水库等水工程，充分利用水库拦洪，降低韶关市区洪峰水位 1.28 米，减少淹没范围约 21%。为防护英德，在上游令南水水库、锦潭水库拦洪，在下游令长湖水库错峰，加快英德洪水宣泄，上下游共同发力削减市区洪水位 0.45 米，英德受淹范围减少 40%，避免英西围漫顶决堤，守住了英德市城区 20 余万群众的共同家园。在北江中下游，通过飞来峡水利枢纽拦洪错峰、潞江蓄滞洪区分滞洪、西南及芦苞水闸分洪、支流水库拦蓄，首次实施全流域 16 宗水工程联合调度，首次启用潞江蓄滞洪区分滞洪，预泄腾库 4.42 亿立方

米，拦蓄洪水近 10 亿立方米，清远水文站洪峰水位降低 1.65 米，石角水文站洪峰水位降低 1.18 米，洪峰流量成功削减到百年一遇以下，最终实现了超百年一遇洪水“人员不伤亡、水库不跨坝、重要堤防不决口、重要基础设施不受冲击”的目标，减少直接经济损失约 80 亿元，最大程度降低了洪涝灾害影响。

根据北江“2022·06”洪水的防御情况，省财政厅以粤财农〔2022〕110 号文下达了我局 2022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第二批）100 万元。应急救灾资金主要用于广东省水利机动抢险二队投入设备和人员费用、开展洪水后北江大堤段重点河段多波束地形测量费用、北江大堤险情点后续处理及局部工程修复费用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自评 100 分。

项目过程管理方面自评 20 分，2022 年 6 月 28 日省财政厅以粤财农〔2022〕110 号文下达了我局 2022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第二批）100 万元。我局根据《广东省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组织项目实施。7 月 4 日通过召开局党委扩大会议以及局务会议，明确项目实施内容，主要包括广东省水利机动抢险二队投入设备和人员费用、开展洪水后北江大堤段重点河段多波束地形测量费用、北江大堤险情点后续处理及局部工程修复

费用等。并要求财务及项目实施部门要按财务管理规定进一步完善程序、手续，确保合规、详实、完备。

项目产出方面自评 40 分，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北江“22.6”洪水出现的险情进行修复，包括北江大堤清远、黄塘段 3 处管涌点和砂石料池堆整、黄塘段防汛公路修复 1.4 公里，以及水政码头水毁设施修复等，合同项目按时完工并通过验收，完成投资 38 万元。防御洪水期间，广东省水利机动抢险二队、北江大堤养护单位（包括广东省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海河水利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创卫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增加投入设备人员加强巡堤查险，抢修险情，为防洪抢险提供有力保障，给予费用补助 34 万元。洪水过后，为摸清洪水对北江大堤芦苞至西南堤段的重点关注堤段河道以及芦苞、西南水闸闸前闸后河床冲刷情况，委托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水下河道地形多波束扫描及断面监测，委托业务费用 28 万元，完成并提供成果报告，为北江大堤洪水后工程状况评估提供依据。

项目效益方面自评 40 分，通过实施本项目，为抗击北江“22.6”洪水提供了人员、设备支持，保障北江大堤安全度汛，工程未受严重影响，北江大堤保护范围居民社会生活平稳，地区生态和谐发展，成功防御洪水为地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北江大堤周边地区对工作满意和上级主管

部门满意，保持北江大堤设计防洪功能，发挥工程防洪效益。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 6 月省财政厅下达了我局 2022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第二批）100 万元，支付北江大堤“2022.06”洪水水毁零星修复专项 38 万元，支付参与抗洪抢险单位广东省水利机动抢险二队及北江大堤养护单位投入设备、人员费用补助 34 万元，支付北江大堤重点关注堤段河道及芦苞、西南水闸闸前闸后断面测量监测费用 28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第二批）6 月份下达我局 100 万元，通过实施北江大堤“22.6”洪水水毁零星修复、抗洪抢险单位拖入设备人员补助以及北江大堤重点关注堤段河道测量三个项目，为北江大堤成功防御洪水及洪水期巡堤抢险提供有力保障，并且为洪水后通过实施重点关注堤段河道地形测量，为了解洪水对北江大堤工程的影响提供依据，为北江大堤开展后续维修养护工作提供技术支撑，预算资金下达后三个月内全部项目实施完成，预算支出执行率 100%。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实施本项目，为抗击北江“22.6”洪水提供了人员、设备支持，保障北江大堤安全度汛，工程未受严重影响，北江大堤

保护范围居民社会生活平稳，地区生态和谐发展，成功防御洪水为地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北江大堤周边地区对工作满意和上级主管部门满意，保持北江大堤设计防洪功能，发挥工程防洪效益。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25 日